

思茅河生态引水工程监理服务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思茅河生态引水工程监理服务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报名期间内网络递交报名资料后由云南安满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发送采购文件（我公司对申请单位通过其他邮箱号或其他方式获取的文件不承担任何责任），并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YNAM2022006-1 号

项目名称：思茅河生态引水工程监理服务

项目规模及建设地点：思茅河生态引水工程分为五里河水库至主城区生态引水管道和信房水库至主城区生态引水管道两部分，其中：五里河水库至主城区生态引水管道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 DN500 管道 7355m，设计引水流量 0.347m³/s，信房水库至主城区生态引水管道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 DN600 管道连通至一水厂进行供水，引水管道厂 10903m（DN400 管道 18m，DN500 管道 1688m，DN600 管道 9197m），设计引水流量 0.54m³/s。工程属供水工程，工程年引水量为 0.27×108m³，<0.3×108m³，工程等别为 V 等，工程规模为小(2)型工程，设计洪水标准为：10 年（p=10%）。总投资约 5199.84 万元，建设地点为：普洱市思茅区南屏镇、倚象镇、思茅区街道办事处。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主管部门批复的初步设计概算中“工程建设监理费”

最高限价：主管部门批复的初步设计概算中“工程建设监理费”为报价基数下浮不得低于5%

采购内容及需求：思茅河生态引水工程施工设计图纸范围内的施工阶段和保修阶段监理。监理任务为完成该项目的全过程监理，并根据招标人要求协助采购人外联协调工作

监理服务周期：监理服务期限以发包人和承包人签定的合同工期及工期调整约定为准。（包括本项目全部工程完工并办理竣工验收、备案及保修期的全过程监理服务，另保修期内的监理服务按国家规定的各分部工程保修期限为准，实际开工日期以委托人书面通知为准，完成日期按相应工期顺延）

质量要求：符合采购人的需求，满足国家及相关行业现行的标准，并按标准要求规定，认真、全面完成监理工作，确保工程一次性验收合格。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1小型和微型企业报价优惠政策：

根据“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谈判时在最终报价的基础上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请供应商根据“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小、微型企业声明函》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小微企业名录库网页截图，未提供的在最终报价时不对谈判报价进行扣除。供应商对《小、微型企业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供应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备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企业，持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 2、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工程监理丙级及以上资质；

- 3、总监理工程师：拟投入本工程的总监理工程师需具备有效的水行政主管部门级相关协会颁发的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或水利部颁发的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具有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并承诺在项目服务阶段不做更换，提供劳动合同社保证明及承诺书。

- 4、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承诺书）；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并提供2021年财务状况报告或财务审计报告，且财务状况良好，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况；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1年至今任意连续三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保证明材料）。

- 5、信誉要求：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信誉状况良好，无不良行为记录，信用记录查询渠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及“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磋商申请人应同时提供通过上述 2 个网站获取的信用信息查询结果，信用信息查询结果应为从上述网站获取的查询结果原始页面的打印件或完整截图；

6、项目管理人员要求：

6.1 项目管理人员（含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不少于 6 人，提供劳动合同及近半年可查询的社保证明；

6.2 拟派的项目管理人员具备工程师及以上职称的监理员人数不得低于配备人员总数的 60%；

6.3 专业监理工程师：应具有监理工程师资格，且不少于 2 人为水利工程施工专业或水工建筑专业 6.4 拟派人员中常驻施工现场的监理员不少 4 人（总监理工程师 1 人，专业监理人员不少于 3 人），拟派人员常驻施工现场是指拟派人员每月驻施工现场时间不少于三分之二。申请单位提供相关承诺。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2年8月18日起至2022年08月24日止，每天上午08:30至12:3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获取方式：网上报名后由代理公司邮箱发送（邮箱 695499515@qq.com），我对申请单位通过其他邮箱号或其他方式获取的文件不承担任何责任。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要求：

- ①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②资质证书（复印件）；
- ③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④报名人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
- ⑤开户行许可证；

以上资料原件资料加盖公司鲜章扫描件（按顺序扫描）发送至代理公司工作人员电子邮箱 695499515@qq.com 报名，报名成功后获取磋商文件。

未按照以上方式进行报名的，开标时不受理其递交的响应文件及相关资料。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2年8月29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普洱市思茅水投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普洱市思茅区洗马路17号）

递交方式：现场递交，不允许邮寄或其他方式递交。

五、开启

开启时间：2022年8月29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普洱市思茅水投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普洱市思茅区洗马河路17号）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本次招标采购的相关信息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http://www.ccgp.gov.cn/>)及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www.chinabidding.com.cn/>)网站上发布。我公司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七、其他补充事宜

磋商保证金金额：/，本项目无需缴纳保证金。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普洱市思茅水投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普洱市思茅区洗马河路17号

联系人：吴师

联系电话：1592525372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云南安满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滇池路海康花园3栋1单元602号

联系人：张师

联系电话：1590876385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师、钱师

电 话：15908763850